（上接B9版）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04,480.96
项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22,915,005.96
利润总额	1,254.71
净利润	-107,388.32

冀中集团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口径主要的财务数据（2014年财务数据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384,198.17
总负债	3,662,918.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1,279.49
项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30,233.41
利润总额	-175,740.95
净利润	-175,740.95

（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冀中能源的实际控制人为河北省国资委，河北省国资委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能。

（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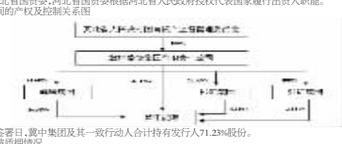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冀中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发行人71.23%股份。

（四）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冀中集团已质押其持有的发行人51,566.67万股股份用于办理银行贷款业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14.59%。上述股份中的24,266.67万股质押给浦发银行石家庄支行，用以办理5年期银行贷款；27,300万股质押给招商银行深圳中心城支行，用以办理3年期银行贷款。冀中集团持有发行人股份155,917.23万股，其中已质押51,566.67万股仅占其持有发行人总股份数的33.07%，该质押事宜不会影响冀中集团对本次公司债券的担保能力。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2014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1	张成文	董事长	男	54	2015年7月至2016年1月	-	是
2	陈亚杰	副董事长	男	58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	是
3	赵生山	董事、总经理	男	52	2015年7月至2016年1月	-	否
4	李建忠	董事	男	58	2013年9月至2016年1月	-	是
5	李英文	董事	男	60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	是
6	班士杰	董事	男	53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	是
7	史际春	独立董事	男	63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10	否
8	戴金平	独立董事	女	50	2014年8月至2016年1月	4.17	否
9	杨有红	独立董事	男	52	2014年8月至2016年1月	4.17	否
10	张振峰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5年7月至2016年1月	-	是
11	李明朝	监事	男	59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	是
12	王玉江	监事	男	52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	是
13	张建生	监事	男	44	2015年7月至2016年1月	-	是
14	曹龙	监事	男	38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48.35	否
15	郭志武	监事	男	53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	是
16	韩福明	监事	男	57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	是
17	邓淼雅	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	46	2015年7月至2016年1月	73.81	否
18	张宪育	副总经理	男	48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49.45	否
19	毕翰明	副总经理	男	57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49.45	否
20	许登旺	总经济师	男	52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47.85	否
21	郝宝生	副总经理	男	51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46.12	否
22	杜秀申	总工程师	男	53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50.77	否
23	张凯	副总经理	男	52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28.89	否
24	张慧坤	副总经理	男	55	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	81.23	否
25	李风凯	副总经理	男	51	2013年6月至2016年1月	55.14	否
26	张延广	副总经理	男	59	2013年6月至2016年1月	60.24	否
27	李树奎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年8月至2016年1月	4.75	否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也均未持有公司债券。

（三）主要工作经历和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

张成文：曾任张家口下花园煤矿宣东矿矿长兼党总支书记，下花园煤矿党委委员、副矿长、总工程师，邯矿集团张家口盛源矿业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邯矿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常委，金能集团董事、副总经理，邢矿集团董事长、党委常委，发行人董事长。现任冀中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发行人董事长。

陈亚杰：曾任峰峰矿务局五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峰峰矿务局牛儿庄矿矿长、峰峰矿务局总工程师、副局长，峰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峰峰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冀中集团董事、峰峰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发行人副董事长。

赵生山：曾任张家口下花园煤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张家口盛源矿业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张家口矿业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党委常委。现任发行人董事、总经理。

李建忠：曾任峰峰矿务局响堂煤矿厂矿长、书记，峰峰矿务局供应处处长、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销分公司经理，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河北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冀中集团总经理助理，峰峰集团总经济师。现任冀中集团副总经理、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发行人董事。

李英文：曾任邢台矿务局财务处副处长、处长，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企业总法律顾问、董事、党委委员，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金能集团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现任冀中集团总会计师，发行人董事。

班士杰：曾任邯郸矿务局陶二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邯郸矿务局陶二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邯矿集团陶总矿业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邯矿集团云驾岭煤矿矿长，邯矿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常委。现任冀中集团董事、邯矿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发行人董事。

史际春：曾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及法制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人民政府顾问，中共中央法制讲座《社会保障与法制建设》课题组组长，中央政治局举习讲座《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完善经济法律制度》主讲人等职。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州恐龙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发行人独立董事。

戴金平：曾任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所长，南开大学金融工程学院副院长，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现任南开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国家经济研究院院长，南开大学跨国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九安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北方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发行人独立董事。

杨有红：曾任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总支书记，院长，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院长，现任北京工商大学教授、科技处处长，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联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发行人独立董事。

2、监事

张振峰：曾任邯郸矿务局政策研究室副处级研究员，邯矿集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副主任、金能集团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总法律顾问等职。现任冀中集团总法律顾问、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济师，发行人监事会主席。

李明朝：曾任邯郸矿务局王风矿副矿长，邯矿集团长风玻璃纤维厂厂长、会石钢铁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金华焦化公司董事长、邯矿集团总经理助理，并经矿务局局长等职。现任冀中集团副总经理，冀中能源井陉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发行人监事。

王玉江：曾任邯郸矿务局王风矿财务科科长，邯郸矿务局企业银行副行长，结算中心主任，金能集团产权与资本运营部部长、结算中心主任，金牛化工董事会主席等职。现任冀中集团总经理助理，产权与资本运营部部长、结算中心主任，邢矿集团总会计师，发行人监事。

张建生：曾任峰峰矿务局规划发展处、非煤产业部工程师，峰峰集团法律中心经济师，现任冀中集团法律事务中心高级经济师，副主任职员，发行人监事。

曹龙：曾任石药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中润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邢矿集团党委常委、工会主席，现任图门煤公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金牛化工监事会主席，发行人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监事。

郭志武：曾任峰峰矿务局薛村矿团委书记、工会副主席、主席，峰峰集团大淑村矿党委书记，峰峰集团党委常委。现任峰峰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董事，发行人监事。

韩福明：曾任邯郸矿务局组织部副部长，邯郸矿务局陶二矿党委书记，邯郸矿务局工会主席、党委常委。现任邯矿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董事、发行人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赵生山：详见本节“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三）主要工作经历和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

邓淼雅：曾任发行人财务部主任会计师、副部长。现任金牛化工董事、副董事长，发行人财务部部长，峰峰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

张宪育：曾任峰峰矿务局薛村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兼大淑村矿筹备处副处长，薛村矿矿长，大淑村矿矿长，峰峰集团总工程师等职。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毕翰明：曾任邢台矿务局邢台矿矸石电厂副厂长、厂长，邢台矿业集团邢台矿副总工程师，邢台矿业集团公司总经理，邢台矿业集团公司机械厂厂长等职。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许登旺：曾任邢台矿务局邢台矿计划科副科长、运销科科长，邢台矿业集团邢台矿副总经济师、总经济师，发行人运销部部长、副总经济师，沽源金牛董事等职。现任股王煤业董事，天泰煤业董事，金牛天牧董事，金牛旭阳董事，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北集通正蓝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发行人总经济师。

郝宝生：曾任邢台矿务局东庞矿综采队工程师、队长，邢台矿业集团邢台矿副总工程师，发行人邢台矿副总工程师，葛泉矿副矿长，邢台矿副矿长、矿长，邢台矿业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处长，股王煤业董事长，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杜秀申：曾任邢台矿务局东庞矿通风区区长，邢台矿业集团邢台矿副总工程师，发行人邢台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东庞矿总工程师，邢东矿矿长，发行人副总工程师等职。现任发行人总工程师。

张凯：曾任峰峰矿务局孙庄矿副矿长，孙庄采矿公司董事长、经理，邯矿集团陶二煤矿党委书记，邯矿集团云驾岭煤矿党委书记，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党委常委，山西金晖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冀中内蒙古公司执行董事，发行人副总经理。

张慧坤：曾任邯郸矿务局陶二矿区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邯郸矿务局机电处副处长，邯郸矿业集团机电设备租赁公司经理等职。现任发行人段王煤化工作处处长、天泰煤业工作处处长、段王煤业董事长、总经理，发行人副总经理。

李风凯：曾任邯郸矿务局康城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康保矿长、陶一煤矿矿长等职。现任发行人邢台矿矿长，邢北煤业董事长，发行人副总经理。

张延广：曾任邢台矿务局东庞矿副矿长，发行人葛泉矿副矿长（正处级）等职。现任发行人东庞矿副矿长（正处级）、通达煤电副总经理（正处级），发行人副总经理。

李树奎：曾任冀中能源峰峰集团万年矿副总工程师，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新三矿副矿长、矿长，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梧桐庄矿矿长，冀中能源峰峰集团副总工程师，冀中能源井陉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均严格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其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1、经营范围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煤炭批发（资格证有效期至2016年5月26日）；本企业自产水泥、无碱玻璃纤维及制品的销售；粉煤灰销售；房屋及设备租赁；钢材及设备配件、五金电料的经销；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1,2-二氯乙烷的批发（票面，危险化学品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9月1日）；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零售（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需前置审批的除外）；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煤炭开采；水泥用石灰岩、水泥配料用砂岩露天开采；洗煤；水泥、无碱玻璃纤维及制品、电力、蒸汽的生产；会议、婚庆礼仪及保洁洗衣服务；门市工程承包；日用杂品、服装、鲜花礼品、预包装食品零售；正餐（含凉菜）、住宿服务；污水处理及处理后中水的销售；机械设备及零部件、标准件、矿用产品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机票代售；建材、生铁、铁精粉、铁合金、电器、金属材料及制品、阀门、电缆、焦炭、轴承的销售；招标代理服务。

2、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煤炭、化工、建材及电力等四项业务。最近三年，煤炭业务收入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5.12%、80.32%及78.04%，为发行人最重要的业务。

煤炭产品为发行人主要产品。发行人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及技术优势，通过独立开发与兼并重组等方式实现资产及业务整合，通过科技和管理创新实现有序开发，形成以煤为主的发展思路，不断壮大煤炭主业，在资源枯竭型矿区实现规模效应显著、抗风险能力较强基础上形成并巩固产业及产品优势。

发行人煤炭产品按用途分为炼焦煤和动力煤。其中，炼焦煤具有低灰、低硫、粘结性强等特点，主要用于钢铁行业；动力煤具有低硫、低磷、高挥发分等特点，主要用于发电、建材、化工等行业。

（二）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及竞争状况

根据《BP世界能源统计2014》，2013年，我国煤炭产量占世界总量的47.4%，消费量占世界总量的50.3%，为全球第一大煤炭生产及消费国。在我国能源结构中，煤炭占主要地位，且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地质条件和能源结构，在相当长的时期内，煤炭作为主体能源的地位不会改变。

我国主要矿产查明资源储量

矿种	单位	2013年底查明资源储量	2014年勘查新增查明资源储量
煤炭	亿吨	14,842.9	536.2
石油	亿吨	33.7	10.4
天然气	万亿立方米	4.6	0.9

数据来源：《2014中国国土资源公报》

近年来，我国处于工业化和城镇化的快速发展阶段，煤炭下游产业的旺盛需求导致我国煤炭产量和消费量均保持稳定的增长水平，产量由2008年的27.9亿吨增长至2014年的38.7亿吨，消费量由2008年的28.1亿吨增长至2014年的35.1亿吨。

我国煤炭供需情况

单位：亿吨

年份	产量	消费量
2008年	27.9	28.1
2009年	30.5	29.6
2010年	32.4	31.2
2011年	35.2	34.3
2012年	36.5	35.3
2013年	36.8	36.1
2014年	38.7	35.1

数据来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国家统计局

在能源结构调整、环境保护及大气污染防治等多重因素的制约下，我国煤炭供给将由宽松趋向趋定。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等的指导，煤炭在一次能源结构中的比重明显下降，煤炭消费总量将受到控制，煤炭消费增速降低，至2015年，煤炭生产能力达到41亿吨，煤炭产量控制在39亿吨，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39亿吨左右。到2017年，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降低到65%以下，清洁能源将加快替代利用，天然气、煤制天然气、煤层气等将加大供应。

目前，我国经济一方面受到世界经济低增长态势的影响，另一方面存在较大的结构调整压力，增速趋于放缓。但我国国民经济仍将保持平稳运行，随着新型工业化、城镇化的推进及清洁能源推广使用尚需一定进程，预计煤炭的绝对消费量仍将持续增长。

目前，我国煤炭行业市场集中度还相对比较低。2010年，千万吨级以上企业47家，产量占全国的63%。其中，亿吨级特大型企业5家，产量占比为25%；5,000万吨级大型企业10家，产量占比为19%。近几年，国家一直大力整合煤炭资源，规划建设国家级煤炭基地，推动煤炭企业联合重组，以形成若干个大型煤炭企业集团。此外，国家将逐步推进煤炭产业结构调整，坚持整顿关闭小煤矿。从长远发展来看，我国煤炭行业将逐步形成较为集中的市场态势，煤炭市场竞争格局将得到根本改变。

2012年以来，我国煤炭行业受下游需求减少、煤炭工业转型升级推后等因素影响，行业景气度下降，运行困难加大，为促进行业的平稳运行，国家出台全面有力的政策措施，推动煤炭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相关措施包括遏制煤炭产量无序增长，严格清理各种不合理涉煤收费，加快资源税改革，加强煤炭进出口环节管理，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等。在相关配套政策完善及陆续出台，并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后，煤炭行业发展中的实际问题将得到有效解决，行业将保持平稳运行。

（三）煤炭价格走势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1、煤炭价格走势及其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我国焦煤、焦炭价格走势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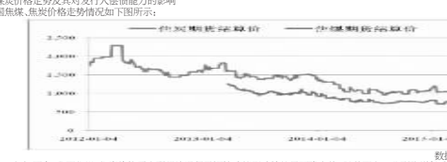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大连商品交易所

自2012年初至今，我国焦煤、焦炭价格受宏观经济运行及调控政策影响持续呈下降态势。随着国家一些列稳增长政策的出台，预计我国煤炭价格近期将保持稳定，但我国煤炭行业整体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煤炭价格可能面临继续下降的风险。如果我国煤炭行业继续呈弱势运行，煤炭价格持续下降，发行人将面临经营业绩持续下滑风险，对其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情况及其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①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

②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30亿元；

③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30亿元计入2015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

④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25亿元偿还银行借款，调整债务结构；拟用剩余5亿元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⑤假设公司债券发行在2015年9月30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9.30	本期债券发行后（模拟）
流动资产	1,295,018.72	1,345,018.72
非流动资产	2,856,257.63	2,856,257.63
资产总计	4,151,276.35	4,201,276.35
流动负债	1,561,721.40	1,311,721.40
非流动负债	548,196.46	848,196.46
负债总计	2,109,917.86	2,159,917.86
资产负债率	50.83%	51.41%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母公司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9.30	本期债券发行后（模拟）
流动资产	1,446,397.80	1,496,397.80
非流动资产	2,155,738.70	2,155,738.70
资产总计	3,602,136.51	3,652,136.51
流动负债	1,253,644.03	1,003,644.03
非流动负债	388,919.21	688,919.21
负债总计	1,642,563.24	1,692,563.24
资产负债率	45.60%	46.34%

如本次公司债券能够成功发行，发行人合并口径流动比率由0.83提升至1.03，母公司口径流动比率由1.15提升至1.49，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将大幅提升。而发行人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由50.83%提升至51.41%，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由45.60%提升至46.34%，均有小幅提升，但变化较小，对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不会造成较大影响。

3、发行人2015年经营计划及其对偿债能力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2014年年度报告》显示，其2014年完成原煤产量3,294.65万吨，完成计划的91.52%，同比减少452.41万吨；生产精煤1,699.57万吨，同比减少254.77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82.57亿元，同比下降29.33%，主要是煤炭综合售价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受我国煤炭行业整体弱势运行影响，发行人未完成原制定的经营计划，但总体完成情况较为良好。

发行人2015年经营计划为完成原煤产量3,350万吨，营业收入173亿元，发行人如能全部或较大程度完成2015年经营计划，将对其偿债能力提供有力保障。

4、发行人对上述因素对偿债能力影响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发行人面对煤炭市场环境的不利变化已及时调整经营思路，持续提升生产效率、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优借其资源、区位、技术优势，在煤炭市场价格不断下降的情况下，仍保持了煤炭业务持续盈利，2012年-2014年煤炭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2.44%、29.08%及25.51%。从目前情况来看，公司盘根前利润完全可以覆盖利息支出，如果发行人能在未来几年继续保持年度经营计划的完成度以及煤炭业务盈利性，将对本次债券本息按期足额支付提供有力保障。

（四）发行人竞争优势

1、资源优势

我国焦煤资源非常稀缺，发行人所处冀中地区煤炭资源丰富，煤质优良，拥有较丰富的主焦煤、1/3焦煤、肥煤资源储备，其中主焦煤、1/3焦煤为国家保护性稀缺煤种。发行人出产的炼焦精煤具有低灰、低硫、低磷、挥发分适中、粘结性强的特点，被誉为“工业精粉”。

发行人于2008-2010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了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所拥有的与煤炭开采业务相关的优质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资产重组显著提高了发行人煤炭资源储量，为发行人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证。

2、区位优势

我国煤炭消费地区主要分布在沿海等经济发达地区，煤炭价格中运费所占比重大，煤炭的运输距离和运输的便利程度对煤炭生产企业在一定区域内的竞争能力有很重要的影响。发行人煤炭资源主要分布在京津冀环渤海经济圈腹地，京九铁路、京广铁路、京深高速和107国道等干线穿境而过，交通运输极为便利。此外，区域内焦化、钢铁、发电等煤炭下游产业发达，具有明显的经济区域优势。

3、生产技术优势

发行人开采历史悠久，积累了丰富的煤炭开采技术和大量基础管理人才储备。在生产技术研发方面，大采高综采、薄煤层综采技术、厚煤层一次采全高和放顶煤开采工艺居煤炭行业前列；煤巷锚杆支护成套技术、下组煤采压水上开采技术和建下充填开采技术居煤炭行业领先地位。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煤炭	758,635.07	78.28	1,400,741.19	78.04	2,053,647.89	80.32	2,535,968.22	85.12
化工	144,224.66	14.88	280,316.85	15.62	355,040.49	13.89	294,165.95	9.87
建材	31,681.91	3.27	61,591.66	3.43	80,049.79	3.13	98,485.73	3.31
电力	20,523.47	2.12	28,570.84	1.59	30,988.81	1.21	28,598.05	0.96
贸易	14,009.16	1.45	21,058.50	1.17	32,127.58	1.26	16,663.86	0.56
其他	0.00	0.00	2,703.88	0.15	5,060.81	0.20	5,321.03	0.18
合计	969,074.27	100.00	1,794,982.93	100.00	2,556,915.36	100.00	2,979,202.84	100.00

2、 总体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年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吨/年、万吨

主要产品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煤炭	产能		3,992	3,992	3,516	3,516
	产量		2,279.59	3,294.65	3,747.06	3,642.48
	销量	原煤	419.39	812.53	852.41	1,052.35
		洗煤产品	1,762.46	2,560.78	2,910.50	2,744.80
PVC	产能		23	23	23	23
	产量		0	11.42	17.00	18.48
	销量		0	11.72	17.11	18.30
烧碱	产能		8	8	8	8
	产量		0	4.54	6.27	8.48
	销量		0	4.26	5.91	8.09
甲醇	产能		20	20	20	20
	产量		14.8	18.3	20.11	21.09
	销量		14.83	18.25	20.06	21.06
焦炭	产能		150	150	150	150
	产量		70	127.90	125.11	67.29
	销量		70	127.64	125.11	67.29

3、 原材料、能源采购及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主要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例	30.59%	46.09%	52.77%	57.09%
能源、电力占生产成本比例	4.45%	5.46%	4.33%	4.72%
合计	35.04%	51.55%	57.10%	61.81%

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经营，已与华北、华东地区的大型钢厂、焦化厂、电厂建立长期稳定的供销关系，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精煤主要客户以河北、河南、山东等国有重点钢铁企业及大型民营钢铁企业为主，动力煤市场以河北省内的电厂为主，涵盖上海、山东、山西、内蒙古等其它地区部分电厂及少量市场用户。

七、近三年一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依法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深交所的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运营，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形。

第四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信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额度为186.97亿元，已使用额度84.78亿元。

二、近三年一期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的资信情况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三、近三年一期发行的债券及偿还情况

公司近三年一期未发行债券。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按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上限30亿元计算，本次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57.50亿元，占截至2015年9月30日合并报表口径所有者权益204.14亿元的比例为28.17%，未超过公司净资产的40%。

五、近三年一期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负债率	50.83%	50.24%	56.02%	54.56%
流动比率	0.83	1.08	0.90	1.16
速动比率	0.76	0.99	0.82	1.0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0.92	0.91	3.24	5.28
利息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净额）/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总负债 / 总资产）×100%

利息保障倍数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 =（实际贷款偿还额 / 应偿还贷款额）×100%

利息偿还率 =（实际支付利息 / 应付利息）×100%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相关分析说明引用了本公司最近三年结审计及2015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经权《金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财务报告经致同会计师审计并分别出具了致同审字（2013）第310ZA1629号、致同审字（2014）第310ZA1633号、致同审字（2015）第310ZA403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1-9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2015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一）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9月30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9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7,998,168.32	3,734,391,665.67	3,686,039,473.94	4,186,732,260.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89,198,826.83	2,653,178,436.59	3,651,151,967.74	5,525,952,552.22
应收账款	4,761,816,807.61	4,561,270,097.24	4,665,975,307.76	3,941,141,601.74
预付款项	222,509,387.64	196,199,785.20	208,681,785.07	337,031,518.1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500,000.00	26,500,000.00		2,980,514.07
其他应收款	541,910,578.56	508,143,243.14	319,318,201.63	436,547,661.61
存货	1,074,653,378.25	1,157,347,198.19	1,161,477,094.38	1,018,392,607.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38,982,923.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049,510.20	17,049,510.20	15,674,510.20	13,126,752.25
其他流动资产	618,550,531.22	709,315,868.66	618,109,507.84	694,519,667.37
流动资产合计	12,950,187,188.63	13,902,378,728.47	14,326,427,848.56	16,156,425,135.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2,432,770,000.00	213,77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27,621,058.56	2,697,660,513.01	460,308,298.72	422,508,080.7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37,707,320.41	13,756,648,312.75	14,114,067,810.51	13,494,411,853.71
在建工程	3,430,769,962.95	2,972,584,350.79	1,740,519,817.81	1,768,215,516.77
工程物资	37,744,384.39	26,746,662.20	43,113,183.05	40,497,500.6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05,410,845.93	6,309,406,433.92	6,547,265,270.07	6,751,980,372.71
开发支出				
商誉	172,423,780.16	172,423,780.16	172,423,780.16	172,423,780.16
长期待摊费用	33,447,870.33	38,236,723.65	25,523,679.79	27,554,09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5,080,501.17	474,076,503.88	383,764,563.38	426,559,26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8,600,568.07	859,608,923.39	855,740,238.95	633,174,229.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62,576,291.97	27,821,162,203.75	26,775,496,642.44	23,951,094,694.81
资产总计	41,512,763,480.60	41,723,540,932.22	41,101,924,491.00	40,107,519,829.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51,000,000.00	4,336,000,000.00	4,829,000,000.00	3,587,99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7,002,997.93	233,677,820.23	125,756,279.93	198,720,295.77
应付账款	5,047,906,818.54	4,939,448,969.53	4,714,921,297.04	4,524,258,054.07
预收款项	417,142,435.90	399,044,237.97	630,472,701.59	839,686,822.99
应付职工薪酬	506,204,143.83	643,338,790.43	689,362,535.37	765,759,275.19
应交税费	73,102,895.77	246,260,563.35	567,063,105.80	496,754,489.57
应付利息	69,466,791.73	115,166,871.96	130,028,698.62	130,909,850.64
应付股利			1,268,260.22	2,053,260.22
其他应付款	1,720,916,628.42	1,406,644,190.65	1,767,447,984.06	1,625,217,115.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14,471,270.34	563,532,748.58	2,542,368,325.19	1,734,478,359.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617,213,982.46	12,883,114,192.70